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以下简称“保荐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亚数控”或“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彭桂钊、张俊晖

（三）培训时间：2023 年 1 月 10 日

（四）培训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瑞祥大街 81 号办公室

（五）培训人员：中信证券弘亚数控持续督导项目组

（六）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

（七）培训内容：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涵盖了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规范等内容，加深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同时，培训人员进一步讲解并强调了公司治理规范、杜绝内幕交易的重要性。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

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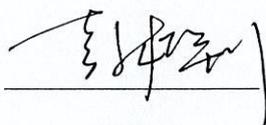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弘亚数控进行了2022年度持续督导培训。通过本次培训，促进培训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公司治理、杜绝内幕交易的相关要求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与认识。同时，保荐机构相关人员和参与培训的人员对公司日常运作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讨论。

保荐机构认为：此次培训取得了良好效果，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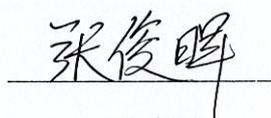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彭桂钊



张俊晖

